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具体要求编制而成,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与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(外事司)联系(电话:010—68979049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,认真贯彻 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,坚持以人民为中 心深化政务公开,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,并加强信息公开保密 审查,进一步发挥公开促落实、强监管的功能作用。

(一)主动公开方面。全年通过局政府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2418条。及时转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》,主动公 开《中央应急抢险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》等行政规范性文 件,粮食收购制度文件,经批准的部门预算、决算信息,公务员 招考、事业单位招聘信息,中央救灾物资、防汛抗旱物资招标中 标信息和防汛救灾物资调运信息,粮食储存节约减损"小发明小 创造小创意"作品和行业科技重大项目信息,政策性粮油监督检查制度规定等,持续提升工作透明度。主动发布主产区粮食收购进度、价格、交易、质量监测等数据,粮食仓储企业安全生产作业指南、事故隐患判定标准,全级次企业名单、假国企名单,现行粮油国家标准目录等,便于社会各界查询了解和监督。主动通报粮食收购环节违法违规典型案例,强化警示教育作用;按规定公开推进全面依法管粮管储进展成效,及时公开5件主办的建议提案答复,自觉接受监督。

- (二)解读回应方面。强化政策解读,重点对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形式印发的《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》和《政策性粮食购销违法违规行为举报奖励办法(试行)》等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解读,主动介绍出台背景、目的依据、主要内容等,有助于增进公众理解、推动政策落实。全年局主要负责同志等出席国新办"权威部门话开局"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 1 次,召开新闻通气会 2 次;中央主要媒体刊(播)发主题报道 550 余篇(条)。
- (三)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严格执行我局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,专人盯办、每日查收、及时转办,督促主办司局规范办理、按时答复。全年共受理有效信息公开申请22件。从申请方式看,21件为网络申请,1件为信函申请;从办理情况看,17件按期答复申请人,5件办理过程中申请人主动撤回。
- (四)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设置专栏,集中公开现行有效的 行政规范性文件,方便公众查询使用。全年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4件。在制定过程中,充分征求全系统各单位等意见并修改完善

后,再通过局政府网站公开征求社会意见,并认真研究采纳收到的意见建议,不断提升我局制度建设的质量和水平。

(五)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对我局政府网站相关栏目进行优化改版,重点呈现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。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、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会议、粮食产后节粮减损工作现场推进会、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等主题,整合发布信息,展示工作成效。严格履行信息发布审批程序,切实做好各类发布平台的内容审核、规范管理、安全运行等工作,充分发挥局政府网站、政务微博微信在新闻宣传、信息发布、解读回应、互动交流等方面作用。全年局长信箱共收到来信647件,均已办结;公开45件具有代表性的网民来信答复。

(六)监督保障方面。把依法履行公开义务,纳入法治机关建设考核评议。把政务公开列入各单位职能目标考核,分值不少于4分;作为公务员初任培训必修课程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4	8	80							
	第二十条第	第(五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 0										
	第二十条第	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	第二十条第(八)项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本引											
第二項	自然人	去小	利缸	社会	法律		总计				
和)					机构	公益	服务	其他	心口		
				TE. JL.		组织	机构				
一、本	车新收	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2						22		
二、」	二年结转	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9						9		
	(-)	11						11			
	(=)	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	2						2		
	只计这	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2		
		1. 属于国家秘密	4						4		
三、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									
本年		止公开									
度办	(三)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								
理结	不予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		
果	公开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		

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本多	列数据的	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							
第二年和)	自然人		科研机构	公益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
	(hri)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9						9
	(四) 无法 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
	火 穴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
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2.重复申请							
	(五)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不予处理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							
上	(六) 其他	申请							
	处理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							
		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(本3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	
第二四	自然人	<u>क</u> ्रा.	/ 科研	社会	法律		光江			
和)					公益	服务	其他	总计		
			1E.W.	17674	组织	机构				
			5(申请							
		3. 其他							5	
			撤回)							
	(七),	31						31		
四、绉	吉转下年	度继续办理	0					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					未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						已诉		
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
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	未	总	果	果		未	总
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糾	结	軍	计	维	糾	结	市	心 计
持	正	果	结						 		,		·	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1				1					0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针对 2022 年报告中提及的问题进行了改进。一是制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等相关制度,细化明确审查标准和程序;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业务培训,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能力和水平。二是编发《政府信息公开典型案例摘编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业务知识问答摘编》,提供政策解读、案例解析等,引导

司局单位充分研究在规定时限内按程序依法合规办理,并规范送达申请人。

2023年,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妥推进,但在内部办理复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程序等方面仍有改进提升空间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年,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,无减免费用的情况。